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書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7386460

聯絡人：廖慧如

電 話：(02)77129126

受文者：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4月2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0200467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ATTCH1 0046747A00_ATTCH1.doc)

主旨：函轉經濟部水利署辦理「102年愛水節水標語及歌曲徵選競賽」實施計畫1份（如附件），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該署102年3月27日經水事字第10231029230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係該署為加強民眾節水意識特辦理之，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2年5月6日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相關事項請見附件，或逕至活動網頁(http://www.water.tku.edu.tw/ad_show.aspx?id=197)。
- 三、若有其他問題可洽活動聯絡人蔡易廷，電話：02-26251598分機621，電子郵件：ken18018@water.tku.edu.tw。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





「全民秀創意 節水無難事」創意標語徵選比賽活動辦法

壹、活動宗旨

經濟部水利署為響應 2013 世界水資源日，希望全體國民能共襄盛舉，讓愛水節水觀念及行動普及化。透過「全民秀創意，節水無難事」創意徵選活動，徵求節約用水創意標語，讓國人藉由文字創意的過程，觸發對節水、省水、珍惜水資源之意識，努力達成「節約一小步，用水不再愁」，共同創造用水無虞的生活。

貳、活動主題

文字結構請以「節水、省水」之議題範圍為意象，以符合愛水節水宣導訴求。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
- 二、承辦單位：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肆、參賽資格

- 一、凡中華民國國民或合法居留之外籍人士均可參加(經濟部水利署與所屬機關及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為主、承辦單位，不可參賽)。
- 二、限國內外未曾發表過之原創作品。

伍、標語規格

- 一、限填 20 字以內(含數字、英文字母，不含標點符號)，文字簡潔有力。例如：『節水 123 happy go』為 12 字。
- 二、每人參賽作品數量不限。

陸、收件日期及方式

- 一、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2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 18:00 止。
- 二、文件資料：請附上參賽資料表(附件一)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含親筆簽名)(附件二)。
- 三、收件方式(任選 1 種)

(一) 郵遞送件：請將「參賽資料表(紙本)」及「著作財產權



授權同意書（紙本）（含親筆簽名）」，共兩份文件資料，以「掛號」方式寄至收件地點（到期日以郵戳為憑）。請於外封套註明【全民秀創意 節水無難事 創意標語徵選比賽】。

（二）親自送件：請於上列時間內送至收件地點，逾期不予受理。

（三）電子郵件：請將「參賽資料表（PDF 電子檔）」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含親筆簽名掃描成 PDF 電子檔）」，共兩份檔案，寄至 ken18018@water.tku.edu.tw

四、收件地點：25137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 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柒、評審原則及方式

- 一、由承辦單位聘請水利、傳播、環境教育、廣告設計等領域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負責參賽標語之評審。
- 二、參賽者寄交之創意標語部份，將於評審會議前由承辦單位彙整成表格文件，並加註各參賽標語之編號，不附帶參賽者之基本資料，以維護比賽活動之公平性。
- 三、評選原則以節約用水觀念表達(50%)、創意呈現(30%)、文字流暢度(20%)為依據。

捌、獎勵方式

名次	名額	獎勵方式	各名額獎金
第一名	1	獲頒獎狀乙面及獎金	10,000 元
第二名	2		8,000 元
第三名	3		6,000 元
佳作	8		2,000 元
總獎金		60,000 元	

玖、得獎公布與獎項寄發

- 一、得獎稿件預計於 102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前公布於「2013



愛水節水 Facebook 粉絲團」，並由承辦單位專函通知得獎者。

二、獎項頒發：於經濟部水利署所舉辦之活動地點（詳細地點及時間另行通知）。

壹拾、徵選規則說明

- 一、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嚴禁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及不雅作品之內容，如發現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或涉及仿冒、盜用他人作品之情事，經他人檢舉查證後，主辦單位得立即取消該作品之參賽資格，若得獎者已領取獎項，應將所領取之獎項，無條件繳回主辦單位（獎位將予遞補）。
- 二、參賽者如有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並承擔主辦單位之一切損失，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三、比賽作品水準如未達標準，經評審小組決議後，各獎項得從缺。
- 四、請勿提供與本活動主題無關之內容，同一作品也請勿重覆投稿，如發現以上情節之投稿，主辦單位有權直接刪除該內容及取消參賽資格，不另行通知。
- 五、得獎標語之著作財產權，為作者已簽屬同意主辦單位在依照著作權政策內規範下，使用、修改、重製、公開播送、改作、散布、發行、公開發表、公開傳輸該等資料，作者對此絕無異議。作者並應保證主辦單位使用、修改、重製、公開播送、改作、散布、發行、公開發表、公開傳輸、轉授權該等資料，不致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否則應對主辦單位負損害賠償責任（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用及律師費用等）。
- 六、得獎獎項，每人限得 1 件，經公布得獎之作品，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





- 七、參賽稿件一律不予退件。
- 八、得獎者須簽署「全民秀創意 節水無難事」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若不同意著作權歸屬，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 九、得獎者應於主辦單位通知之期限內，填妥依主辦單位要求之領獎文件後領取獎項，逾期則視為棄權，不再補發。領獎者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與得獎者資料不符時，主辦單位得要求得獎者提出相關證明文件，若無證明文件或文件內容不符，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
- 十、本活動獎項若需寄送，僅限台澎金馬地區，若為區域外之得獎者，視同放棄該獎項。
- 十一、主辦單位將以網站公告或電子郵件或電話等方式之一通知中獎訊息，如因活動參加者填寫之資料有誤，導致無法聯繫到得獎者時，視同得獎人自動放棄得獎資格。
- 十二、參賽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
- 十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承辦單位隨時更新活動網站修正之。

拾壹、活動網頁

2013 愛水節水月 Facebook 粉絲團：

<https://www.facebook.com/LoveSaveWater>

拾貳、聯絡方式

- 1.聯絡人：淡江大學 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蔡易廷先生
- 2.聯絡電話：02-26251598 分機 621
- 3.E-mail: ken18018@water.tku.edu.tw





附件一、「全民秀創意 節水無難事」創意標語徵選比賽參賽資料表

姓 名		姓別	☐ 男 ☐ 女
身分證字號 (外國人請依 護照號碼)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E-mail	
行動電話		傳 真	
標語內容	限填 20 字以內 (含數字、英文字母，不含標點符號)		
收件日期		作品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備註：個人資料將依個資保護法辦理。



附件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 保證本標語創意(標語內容)_____

_____皆符合比賽之規定，絕未侵害他人著作權，參賽作品亦未曾發表或得獎，如有不實或違反著作權法及相關規定以致引起糾紛，本人須自負法律責任，主辦單位得要求本人返還全部得獎獎勵及取消資格。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貴單位之責。

本人作品一旦入選獲獎，同意將得獎作品之全部著作財產權無條件授權予主辦單位擁有不限時間、次數及地域之利用權限，主辦單位享有一切重製、編輯、改作及公開展示等權利，享有並得再授權第三人利用，且不需另行通知及支付報酬，以上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立書人：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

護照號碼：

立書日期： 年 月 日



「全民秀創意 節水無難事」創意歌曲徵選比賽活動辦法

壹、活動宗旨

為喚起民眾愛護水資源的意識，並養成從生活中著手節約用水的習慣，特舉辦「全民秀創意 節水無難事」創意歌曲徵選活動，藉由不同層面之激盪與發想過程，將對於塑造節水型社會與珍惜水資源的想法、感受與重視等要素融入於音樂創作中，作為個人思想表達的途徑。

貳、活動主題

以「節約用水」作為歌詞主軸，可融合節約用水方法、經驗與目的等式創意與巧思，傳達珍惜水資源之意象。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

二、承辦單位：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肆、參賽資格

一、凡對音樂歌詞創作有興趣、有想法之民眾，皆可報名參加。

二、每人（團體）參賽作品不限件數，但得獎作品以參賽名義所得之最高獎項（乙件）為限。

三、經濟部水利署與所屬機關，及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為主、承辦單位，皆不可參賽。

伍、歌曲規格

一、每首歌曲以 3-5 分鐘為限，創作語言以國語或台語為主，可混搭任何外語，但不可全為外語。（歌詞中含有非中文者，請附翻譯中文歌詞）。

二、風格以輕快、活潑為主，琅琅上口並可作為活動帶動唱者為佳。

三、歌曲格式限定為 mp3，檔案名稱請以「作者名+創作曲名」標示。



四、曲譜格式：以五線譜送件，須有完整樂譜及歌詞，並以人聲歌唱方式呈現（不限獨唱、重唱或合唱），單以詞或曲或未錄製人聲參賽，將不予受理。請勿以簡譜送件，另除必要之演奏文字說明外，不得於樂譜上書寫姓名及其他非音樂相關之符號。

五、作品內容應同時包含詞、曲創作，單以詞或曲參選者，不列入評選。

陸、收件日期及方式

一、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2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18:00 截止收件。

二、文件資料：請附上比賽報名表（附件一）、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親筆簽名）（附件二）、作品演唱音檔及曲譜（含歌詞）。

三、收件方式

（一）郵遞送件：請以紙本（各式表件）及 CD（作品音檔）方式，掛號寄至收件地點（日期以郵戳為憑），並請於外封套註明【全民秀創意 節水無難事-創意歌曲徵選】及【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公共事務組收】。

（二）親自送件：資料格式同郵遞送件，並請於上列時間內送至收件地點，逾期不予受理。

（三）電子郵件：請將各式文件於活動時間內，以 PDF 格式（可掃描）附件寄至本活動聯絡人信箱，如第拾點所示。

四、收件地點：25137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

柒、評選方式

一、本活動小組將邀請水利、教育、音樂及文字工作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評審標準由該委員會開會決定。

二、評選標準：

1. 表達「節約用水」精神：40%

(1)詞曲內容是否突顯主題：20%



- (2)歌詞內容表達完整性：20%
- 2. 創意：30%
 - (1)詞曲內容吸引力：15%
 - (2)獨特性：15%
- 3. 歌曲完整度：30%
 - (1)歌詞流暢度：10%
 - (2)樂曲流暢度：10%
 - (3)完整包含主歌、副歌：10%

三、依評審辦法召開評選會議，分初、決選兩階段辦理，初選入選者，始得進入決選，相關資訊皆公布於活動網站。

四、參賽者寄交之作品，將於評審會議前由承辦單位匯整成表格文件，並加註各參賽標語之編號，不附帶參賽者之基本資料，以維護比賽活動之公平性。

捌、獎勵方式

名次	名額	獎勵方式	獎金
第一名	1 名	獲頒獎狀乙面及獎金	3 萬元／位
第二名	1 名		2 萬元／位
第三名	1 名		1 萬元／位

玖、得獎公布與獎項寄發

一、公布得獎日期：得獎名單預計於 10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前公布於「2013 愛水節水月 Facebook 粉絲團」，並由承辦單位專函通知得獎者。

二、獎項頒發：於經濟部水利署所舉辦之活動地點。（詳細地點另行通知）

拾、注意事項

一、參賽者於參加本活動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簡章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之行為，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獲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法律追訴權利。

二、參選作品須為自行創作，不得為改作之作品（如翻譯、翻



唱之作品)，且限未經發表或出版者，且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侵權、誹謗、妨害風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除取消入選資格、追回獎金外，參賽者應自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三、參賽作品之檔案格式與比賽辦法不符、或表件填報不完整，且未能於主辦單位通知後 2 日內完成補正，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不得異議。

四、參選作品請自留底稿，不予退件。

五、若參賽作品違反徵選辦法相關規定即不予受理，主辦單位並得取消得獎資格，得獎者應無條件繳回已受領之獎金，主辦單位並得對得獎者求償已發行之作品專輯修正、發行及銷毀之費用。

六、參賽者同意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不限期間、不限次數之非營利性發行、公開演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

七、參賽者得獎之作品設計著作權或專利等智慧財產權人格權，歸屬於主辦單位擁有，且主辦單位擁有重製、下載及行使其他著作權法上著作財產權人所享有之一切權利。

八、主辦單位擁有得獎者之作品典藏與廠商合作發行等權利。

九、參賽作品未達標準，獎項得從缺或減之。

十、得獎金額依稅法規定超過貳萬元者，於獎金發放同時，依法代扣繳 10%稅額。得獎金額依稅法規定超過貳萬元者，於獎金發放同時，依法代扣繳 10%稅額。

十一、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承辦單位隨時更新活動網站修正之。

拾、洽詢方式

一、活動資訊網址：「2013 愛水節水月 Facebook 粉絲團」

(<https://www.facebook.com/LoveSaveWater>)

二、聯絡方式

聯絡人：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蔡易廷

聯絡電話：02-26251598 分機 621

E-mail：ken18018@water.tku.edu.tw



附件一、「全民秀創意 節水無難事」創意歌曲徵選比賽活動報名表

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創作曲名												
創作概念 (300字以內)												
歌曲長度												
參賽人數												
參賽者代表資料	姓 名		身分證 字號	(外國人請寫護照號碼)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性 別	☐ 男 ☐ 女								
	電 話		手 機									
	地 址											
	E-mail											
● 郵寄前-資料檢核表： <table border="1"> <tr> <td>☐</td> <td>報名表（每首 1 份）</td> </tr> <tr> <td>☐</td> <td>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親簽）</td> </tr> <tr> <td>☐</td> <td>作品 CD</td> </tr> <tr> <td>☐</td> <td>曲譜（含歌詞）</td> </tr> </table>					☐	報名表（每首 1 份）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親簽）	☐	作品 CD	☐	曲譜（含歌詞）
☐	報名表（每首 1 份）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親簽）											
☐	作品 CD											
☐	曲譜（含歌詞）											



附件二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本團體_____保證參賽作品(歌曲名稱)_____

皆符合比賽之規定，絕未侵害他人著作權，參賽作品亦未曾發表或得獎，如有不實或違反著作權法及相關規定以致引起糾紛，本人須自負法律責任，主辦單位得要求本人返還全部得獎獎勵及取消資格。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貴局之責。

本人/本團體作品一旦入選獲獎，同意將得獎作品(包含曲譜、歌詞及其他之音樂著作)之全部著作財產權無條件授權予主辦單位擁有不限時間、次數及地域之利用權限，主辦單位享有例如出版各式影音、書籍、發行各類形態媒體、網路宣傳、公開演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等之權利，享有並得再授權第三人利用，且不需另行通知及支付報酬，以上本人/本團體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立書人(所有團員)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外國人請寫 護照號碼)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本人親簽

